

公开询价函

宁波市鄞州区测绘院就宁波市鄞州区测绘院采购大疆 M210 多旋翼无人机及其配套设备项目进行询价，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须在我国境内合法生产、销售的。

(2) 投标人供应的多旋翼无人机及其配套设备最终用户必须是宁波市鄞州测绘院，投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供多旋翼无人机及其配套设备的原厂服务承诺函。

二、标的需求

(一) 项目概况说明

本次询价项目为宁波市鄞州区测绘院采购多旋翼无人机及其配套设备，具体设备清单及参数要如下表所示。

采购项目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多旋翼无人机	DJI M210RTK V2 (飞行器套装，RTK 基站版本)	1*飞行器 (RTK 基站套装) 1*专用遥控器 2*起落架 1* 7.85 寸高亮显示器 1*WCH2 充电管家 2*WB37 智能电池 2*TB55 智能飞行电池 1*充电器 1* IN2CH 充电管家 8*桨叶 1*电源线 1*双 A 口 USB 连接线 1*移动设备支架 1*外包装箱 3*云台减震球 1*USB 延长线 1*遥控器背带 1*microSD 卡 6*尾部接口保护盖螺丝 1*螺丝刀 (套) 2*摇杆防尘罩 1*摇杆防尘罩安装工具 1*备用防水尾部接口保护盖 1*D-RTK2 高精度 GNSS 移动站及其	1 套

		配件	
机载双光热成像相机	禅思 Zenmuse XT2A19SR	1*云台相机 2* microSD 卡 1*外包装箱	1 套
机载变焦相机	禅思 Zenmuse Z30	1*云台相机 1*16GB microSD 卡 1*外包装箱	1 套
机载探照灯	大疆 SDK 版	1*机载探照灯	1 套
机载喊话器	大疆 SDK 版	1*机载喊话器	1 套
智能飞行电池	TB55	8* TB55 智能飞行电池	8 块
遥控器电池	CrystalSky/Cendence/DJI FPV 遥控器智能电池	2* CrystalSky/Cendence/DJI FPV 遥控器智能电池	2 块
保险		1*第三方责任险 1*机身险（包含 M210 多旋翼无人机、Z30 相机、XT2 多光谱相机、喊话器、探照灯等）	1 套
服务与支持		1、两次机型操作培训，一次现场任务指导，长期提供宁波市范围内军方合法审批空域进行人员培训、设备调试。 2、若设备保修期内出现故障，供应方 2 小时内响应，并协助完成维修，维修期间若用户存在使用需求，供方另行提供大疆具有天	

		气防护功能的行业机器作为备用。售后维修遵照大疆官方售后条款。 3、长期协助甲方完成空域解禁问题。 4、附赠训练机1套。	
--	--	---	--

(二) 报价说明

报价总金额不得高于人民币 25 万元 (含税)。

(三) 成果交付时间

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三、报价文件要求

(一) 报价要求

1. 本次询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将不被接受。

(二) 报价文件要求

1. 报价文件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密封递交；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报价文件应盖公章，在封面上标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和地址和“于询价会召开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

3. 报价文件收集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4 点 30 分截止，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测绘院 703 办公室。

4. 报价文件一份，须包含：报价单（必须）、公司简介（必选）、产品详细说明（必须）、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优惠承诺书（可选）。报价单须包含货品单价及总价，公司简介、产品详细说明、售后服务承诺书、优惠承诺书格式自拟，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公章。

四、资格审验及询价小组

(一) 资格审验

拆封密封报价前，采购人对供应商的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进行身份审验，其他的证件原件交由专家审核。附上资格审查指标表：

序号	评审因素	供应商资格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现场查验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法人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	----------------------

以上评审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资格审查不合格；报价文件作废标处理。上述资料的复印件请按顺序装订（封入报价文件袋）至询价会议现场，以便校验；未按规定携带或携带不全的供应商，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二）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由采购方代表组成，询价小组成员名单在询价结果确定前保密。

五、成交原则

（一）采购人成立询价小组，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1. 由询价小组确认报价人提供的服务符合采购要求后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果出现技术指标等符合要求，报价等要求相同的情况，将由询价小组抽签确定一家供应商。

2. 该项目报价一经询价小组认可，即为签约的合同价。报价人一经做出报价，即为不可撤回。

3.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询价会议当场公布最终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六、付款方式

货品及相关服务或培训交付用户后，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

联系人：于丽丽 电话：0574-89111705

邮寄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惠风东路利时金融大厦 A703 室。

